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文件

陕泾河审批准〔2021〕225号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工业化住宅 PC 预制构件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

陕西正原安电气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工业化住宅 PC 预制构件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已收悉。经审查，基本同意该设计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永乐镇华晨大道温商高端制造产业园。项目为新建建设类项目，属点型工程，项目总征占地面积为 7.4125hm²，均为永久占地，其中代征道路、绿

地占地 1.0086hm²。总建筑面积 45535.732h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1479.972hm²，地下建筑面积 4055.76hm²），建筑基底面积 32739.094hm²，容积率 0.65，建筑密度 51.12%，绿地率 8.90%，停车位 142 个。本项目于 2021 年 4 月开工，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完工，总工期 21 个月。项目总投资 568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0448 万元，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项目建设单位为陕西正原安电气有限公司。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7.4125hm²。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执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及《城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DB6101/T 3094-2020）中房地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三）基本同意本项目防治目标值为：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100%，渣土防护率 98%，表土保护率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8.9%，下凹式绿地率为 63.16%，透水铺装率 43.32%，综合径流系数为 0.40，雨水径流滞蓄率 30.11%，土石方综合利用率 69.32%。

（四）基本同意土方调配方案。

（五）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为 266.47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126012.50 元。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七)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结合方案设计深度，完善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并向水土保持监督部门（泾河新城水务局）备案。

(二) 加强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领导。组建水土保持工作机构，建立管理制度，落实资金和人员，做好本项目水土保持相关工作。

(三) 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貌植被。施工结束后，要及时对施工迹地进行整治并恢复植被。

(四) 认真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五) 按照水土保持监督部门要求，依法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六) 在工程竣工验收前，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向社会公开并向水土保持监督部门进行报备。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1年9月27日





抄送：泾河新城水务局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1 年 9 月 27 日印发
